

# 共青团山西省委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

晋团联发〔2022〕21号

---

## 关于开展2022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 示范岗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团市委，各市应急管理局，省直、国防、国资委、综改示范区、金融、省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团（工）委，各驻晋单位团委：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系列决策部署，锚定山西共青团“全方位聚力青春建功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和“7×3”重点工作矩阵，激励引导全省广大青年职工强化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参与安全生产管理，努力为我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

发展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稳定环境，按照团中央、应急管理部统一部署，团省委、省应急管理厅决定联合开展 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创建主题

安全生产 青年当先

## 二、创建对象

企事业单位中以青年为主体的一线生产车间、班组等建制保持稳定的基层安全生产集体，特别是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能源电力等对安全生产牵动面大、影响力广的行业领域基层集体。

## 三、创建条件及内容

依照《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管理办法》（晋团联发〔2022〕20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 四、创建步骤

1.创建备案。各推荐单位于 10 月 28 日前完成创建集体备案，推荐备案集体数量不做硬性限制，并将《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备案表》和《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备案汇总表》（见附件 1、2）纸质版加盖公章一式两份邮寄至团省委青年发展部，word 版同时发送电子邮箱。

2.开展创建。10 月至 12 月为各创建单位集中创建时间，在创建期内，各推荐单位会同应急管理部门要坚持“重创建、严考核”原则，指导创建集体按照《管理办法》要求，根据行业特点

和岗位职责制定创建方案，开展创建活动。注重抓住全省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结合全团“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及新《安全生产法》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组织参与安全宣传“五进”、安全知识竞答及技能竞赛、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评选等系列活动，并在创建期内完成“六个一”任务（即至少开展一次安全生产主题团日活动、一次安全警示教育、一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活动、一次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活动、一次安全技能岗位练兵活动、一次安全生产创新攻关活动）。

3.申报和初评。创建集体对照《管理办法》中的创建标准，经过自查自评、资格审查、廉政意见征求后进行申报。各推荐单位会同应急管理部门全面了解申报集体工作业绩、日常创建、社会评价和团的建设等情况，对照《创建评分情况》对创建单位进行初评，于12月30日前择优推荐评选2022年度全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分配名额另发）。推荐时需将加盖公章后的《2022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荐表》（见附件3）一式两份、《2022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荐汇总表》（见附件4）邮寄至团省委青年发展部，同时以上材料PDF版及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公示印证材料、创建评分表印证资料发送至团省委电子邮箱，未按要求报送视为自动放弃。

4.审核和认定。共青团山西省委、省应急管理厅对各单位推

荐集体进行审核、公示，择优予以命名认定。

## 五、有关要求

作为共青团组织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载体，“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已被列入省安委办 2022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各级团组织和应急管理部门要坚持“宁可少一点，也要精一点”原则，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依照《管理办法》持续深化“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品牌建设；要注重调动基层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积极与“青字号”品牌工作形成联动，推动创建工作融于日常习惯和岗位实践；要加强日常管理，推动各行业根据其特点和实际细化创建标准，规范创建过程；要鼓励各级行业部门和企业 在资源注入、个人激励等方面给予创建集体相应支持；要加强典型选树宣传，充分发挥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的实践育人、同伴教育等作用，促进创建活动取得实效；要动员广大青年做好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加强消防安全的培训宣传等活动，引领我省广大青年争做安全生产青年先锋。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联系人：李婉宗

联系电话：0351——4173663

通讯地址：太原市青年路 8 号西楼 205 房间

邮 编：030001

电子邮箱：tswcqc@163.com

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处联系人：乔永刚

联系电话：0351--6819568



附件 1

## 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备案表

报备集体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备集体名称 (全称)					
职工人数		35 周岁以下 青年数 (青年 占比 %)			
通讯地址		邮 编			
创建集体负责人姓名		出生年月		联系方式	
创建单位团组织负责 人姓名		出生年月		联系方式	
主要事迹 和团的工作 情况简介	(200 字左右)				
近三年获 得省级以 上荣誉					
所在单位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意见	(市级团委或其他推荐单位团委盖章) (市应急管理局盖章) 年 月 日				

注：省直、国防、国资委、金融团（工）委，各驻晋单位团委只需在“市级团委或其他推荐单位团委意见”处盖章即可

附件 2

## 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备案汇总表

团市委或其他推荐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创建集体名称	职工人数	35 周岁及以下青年人数（应占集体人数 50% 以上）	创建集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附件 3

## 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荐表

推荐团组织：

联系人：

电话：

推荐集体名称 (全称)					
职工人数		35 周岁以下青年数 (青年占比 %)		推荐集体 负责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主要事迹和团的工作情况 (可附页)	(1500 字左右)				



## 创建评分情况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基本 条 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一票 否决
	2、创建集体所在企业或者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共青团（青年工作）组织健全、设置规范、工作活跃，团干部、团员和青年骨干能够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3、创建集体人数一般在 100 人以下，其中 35 周岁以下青年人数占 50 % 以上，创建集体负责人或者相应团组织主要负责人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		
	4、以“安全生产 青年当先”为创建主题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完成“六个一”任务，即至少开展一次安全生产主题团日活动、一次安全警示教育活动、一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活动、一次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活动、一次安全技能岗位练兵活动、一次安全生产创新攻关活动。		
	5、备案集体在申报创建时在本单位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制 度 建 设	6、党政领导重视，成立由行政分管领导任组长的“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创建工作列入日常工作序列。	4 分	
	7、按照《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管理办法》要求，制定创建方案，包括明确的创建规划、细致的创建标准、有力的创建措施和有形的创建载体，及时总结提炼工作经验，形成活动台账。	5 分	
	8、建立健全以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岗位人员职责清晰，分工明确。	3 分	
	9、建立考核奖惩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考核管理细则，根据集体成员的岗位安全职责和工作实绩，按月进行考核，奖优罚劣。	3 分	
安 全 意 识 提 升	10、注重抓住全省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结合全团“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及新《安全生产法》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	5 分	
	11、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企业安全规章制度，工作区域或岗位上悬挂醒目的安全警示牌和张贴安全生产标语，强化青年职工安全防范意识。	4 分	
	12、通过安全警示教育、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等形式，提升青年职工投身安全生产的主动性和紧迫感。	5 分	

安全技能提升	13、开展安全培训、知识竞赛、导师带徒、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提升青年职工安全技能水平。	6分	
	14、组织青年职工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并广泛推广和应用创新成果。	6分	
	15、带有针对性地组织青年开展安全应急演练，提升青年职工应对处理突发事件的响应速度和能力水平。	6分	
安全班（组）建设	16、注重将创建活动内容与班（组）安全生产工作有机结合，针对安全生产实际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团日活动。	6分	
	17、参与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严格按照规章制度组织安全生产作业，教育青年职工养成规范作业、按章操作的良好习惯。	3分	
	18、坚持安全生产“五同时”（同计划、同布置、同检查、同总结、同考核），提升班（组）本质安全水平。	3分	
安全管理监督	19、推动建立安全生产青年监督体系，选配熟悉安全操作规程、具有生产实践经验的青年职工担任安全生产监督员，参与安全隐患排查，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	5分	
	20、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通过安全隐患分析、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等方式，发动青年职工为安全生产献计献策。	6分	
创建成效	21、青年职工思想政治素质良好，能够严格遵守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和作业标准，具有较强的安全生产意识、较高的安全生产技能和较好的突发安全事故应对能力。	5分	
	22、生产现场管理规范，无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发生；创建集体3年内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和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在同类岗位中领先。	5分	
	23、安全生产制度规范、设施完备、成员技能作用发挥明显，在本地区或行业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连续5年以上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违纪违法行为。	5分	
	24、发挥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的实践育人、同伴教育等作用，加强安全生产领域青年技能人才培养，为青年提供学习培训、实践锻炼等机会。	5分	
	25、动员广大青年做好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期安全生产特别是消防安全工作，与青年文明号、青年突击队、青年岗位能手、“振兴杯”青年职业技能竞赛等“青字号”品牌工作联动融合，提升青年工作实效。	5分	
	26、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对于被命名认定的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集体和成员，创建单位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和精神奖励。	5分	
总分		100分	

所在 单位 意见	单位纪检监察或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 单位 意见	市级团委或其他推荐单位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应急管理局盖章  年 月 日
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创建活动组委会意见	团省委  年 月 日	省应急管理厅  年 月 日

备注：1、各市团委、市应急管理局，省直、国防、国资委、综改示范区、金融团（工）委，各驻晋单位团委作为推荐单位对创建集体进行评分，并附印证资料。2、推荐单位意见一栏省直、国防、国资委、金融团（工）委，各驻晋单位团委只需在“市级团委或其他推荐单位团委意见”处盖章即可；3、本表一式两份

附件 4

## 2022 年度山西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荐汇总表

团市委或其他推荐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创建集体名称	职工人数	35 周岁及以下青年人数(应占集体人数 50% 以上)	创建集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

共青团山西省委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14 日印发

---